

最新荷马史诗的读后感(精选6篇)

认真品味一部作品后，大家一定收获不少吧，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读后感吧。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荷马史诗的读后感篇一

《荷马史诗》是具有丰富意义的光辉巨著，它既是完美的文学作品，又是研究古代氏族社会的重要历史文献。

它正式成书于公元前6世纪。包括两部史诗，一部为《伊利亚特》(又译《伊利昂纪》)，另一部是《奥德修纪》(又译《奥德赛》)。史诗的内容来源于公元前12世纪末希腊岛南部地区的阿开亚人和小亚西亚北部的特洛伊人之间发生的一场10年的战争。战争结束后，民间便有了许多传说，传说以短歌的形式歌颂战争中涌现出来的英雄事迹，并与古希腊神话交织在一起，由民间歌人口头传诵，代代相传，每逢盛宴或节日，就在氏族官邸中咏唱。大约在公元前9世纪至8世纪，盲诗人荷马(约前9?8世纪)以短歌为基础，将之加工成演唱本，于公元前6世纪正式形成文字。公元前3世纪至2世纪，亚历山大城的学者对它进行完整的编辑和审定，这便是我们今天看到的《荷马史诗》。《荷马史诗》是欧洲文学最早的和最重要的作品，它为后世人提供了丰富的素材和灵感，促成了无数巨著的诞生。

恩格斯说：“荷马的史诗以及全部神话??这就是希腊人由野蛮时代进入文明时代的主要遗产。”因此，《荷马史诗》这一部过渡时期的作品，包含的野蛮的东西如杀戮、残暴、无休止的战争、视女人为私有财产等都要从特殊的历史时代背景去认识，否则就会感到不可理解。

整篇刻画英雄人物的果断、勇敢、坚强，展现英雄人物的智慧是《荷马史诗》的主旨。《伊利亚特》一开篇诗人就说出“阿呵琉斯的愤怒是我的主题”，史诗以此为主线组织安排材料，着重歌颂了氏族英雄的高贵品质。斯拒绝参战的情形，这样就为表现其他英雄的形象留传了足够的空间。无论是希腊军中的狄俄墨得斯、埃涅阿斯，还是特洛伊军中的赫克托耳，他们的英勇善战都是在这一部分得以表现的，这种写法也为最后突出阿可琉斯的无比威力奠定了基础。一旦阿可琉斯参战，战局立即扭转，杀死赫克托耳，那他就很自然的表现出最高的英勇。

《奥得修斯》突出了希腊印象奥得修斯的智慧，并通过他讲述的惊心动魄的漂流经历，展现了古希腊人同自然的斗争，其中包含了许多远古时候的神话。《奥的修斯》前半部分写海上遭遇，富有浪漫色彩；后半部分写家庭生活，富有现实色彩。如误入巨人岛，用智慧杀死独眼巨人??海神波塞冬的儿子，将他的英勇大智表现得淋漓尽致。而当他回宫后并不是毫无防备的扑入妻儿的怀抱，而是仔细拟订了向求婚的贵族子弟们复仇的计划。

史诗展现的是一个英雄的时代，是一个让我们感到既陌生又羡慕的时代。对英雄的重视在这个时代达到了顶峰。英雄的交锋包含着最独到的理解、最大的温柔和最极端的残酷。如得胜的阿可琉斯将赫克托耳的尸体拖在车后，绕城示威。但在9天后特洛伊的老王前来哀求归还尸体时，他被这位老人的哀伤打动了，将他儿子的尸体还给了他。特洛伊人悲痛而隆重的埋葬了自己的英雄。同时这个时代也让现代人困惑不解：人像牲口一样被屠杀和买卖，女人被当作财产一样转让，神与神之间彼此猜忌和互相斗争。

史诗的结构异常精美。两部史诗的时间跨度都长达10年，但前者只描写了4天的战斗、21天的埋葬仪式和26天的空闲时间共计51天；后者也只集中描写了41天的活动。与主题有关的事件构成核心故事，其它的社会活动、贸易往来、宗教活动和生

产作为穿插。

史诗以自然的质朴的口语写成，运用了大量“荷马式的比喻”，这些比喻新鲜、奇特，极富表现力。世俗刻画人物简洁明了，寥寥几笔便勾画出栩栩如生的人物。并运用了侧面烘托的手法。

《荷马史诗》在各方面都达到了极高的成就，是古希腊文学中的瑰宝，对后世的影响极为深远，是一部深受人们喜爱的作品。

大学生读后感 | 读一本好书读后感 | 好书推荐

大学生读后感 | 读一本好书读后感 | 好书推荐

荷马史诗的读后感篇二

《荷马史诗》讲的是希腊和特洛伊打了十年的仗，最后希腊的奥德修斯想出了木马计，终于把伊利昂（特洛伊）攻下了。那为啥希腊和特洛伊要打十年的仗呢，因为特洛伊的小王子帕里斯把希腊的王后海伦抢走了。特洛伊战争是人跟人打，人跟神打，神跟神打，真热闹啊！

我喜欢奥德修斯，因为他聪明机智，英俊潇洒，特别英勇，而且他射箭技术特别高，一支箭能射穿十二把斧头。

下面我再讲讲阿克琉斯，他的盾牌特别坚固，打起仗来特别厉害，最后阿克琉斯被帕里斯的箭射中了脚踝，然后就一命呜呼了。阿克琉斯的妈妈是河神，阿克琉斯刚一出生，她就抓住他的脚踝，放在神水里浸泡，这样身体就刀枪不入，但是，脚踝这个地方，河神忘了在河水里浸泡，结果就成了他的弱点。

下面我再说说赫克托耳，我最喜欢他了。他英勇无比，但是，

他把阿克琉斯的朋友杀死了，还抢下了他的盔甲。阿克琉斯非常恼恨，发誓要报仇。盔甲有一道裂缝，其他人都不知道，只有阿克琉斯一个人知道，他就拔出利剑，“唰”的一声刺中了赫克托耳盔甲的裂缝，结果，鲜红的血流了出来，就这样，阿克琉斯把赫克托耳杀害了。但是，我还是佩服赫克托耳，因为他是特洛伊的第一勇士。

《荷马史诗》分为两个部分《伊里亚特》和《奥德赛》，考虑到叙事的繁杂，没有引导他从宏观叙事开始，而是选择了他喜欢的几个人物入手，描述一二。

其实，《荷马史诗》也是我小时候特别喜欢的一本书，现在再阅，算是我们母子共乐了吧，喜欢的朋友不妨一读。

荷马史诗的读后感篇三

《荷马史诗》是相传由古希腊盲诗人荷马创作的两部长篇史诗《伊里亚特》和《奥德赛》的统称。《荷马史诗》被称为“希腊的圣经”。公元前11世纪到公元前9世纪的希腊史称作“荷马时代”，因《荷马史诗》而得名，《荷马史诗》是这一时期唯一的文字史料。

《伊里亚特》叙述的是古代希腊人和特洛伊人之间的一场战争。特洛伊王子帕里斯拐走了斯巴达国王的妻子海伦，希腊人为夺回海伦，组成十万联军，远征特洛伊城。战争持续了整整十年。以希腊联军统帅阿伽门农和勇将阿喀琉斯的争吵为中心。最后，希腊人用木马计智取特洛伊城，大获全胜。

《奥德赛》叙述伊塔卡国王奥德修斯在攻陷特洛伊后归国途中十年漂泊的故事。

《伊里亚特》和《奥德赛》是古希腊人流传下来的最早的文学作品，是世界古代文学的珍贵遗产。这两篇故事都是古希腊盲人歌手荷马所作，因此统称为《荷马史诗》。《伊里亚特》

特》这个故事歌颂英雄的威武勇敢，赞美希腊民族历史。其中，最令我印象深刻的是阿喀琉斯，他是个近乎完美的英雄，他勇敢、富有同情心、重视荣誉，但是具有固执、易怒等弱点。

《荷马史诗》语言简练，情节生动，形象鲜明，结构严密，是人类文明史上的一部杰作。

正如雨果说的：一部杰作已经成立，便会永存不朽。第一位诗人成功了，也就达到了成功的顶峰。你跟随着他攀登而上，即便达到了同样的高度，也绝不会比他更高。哦，你的名字就叫但丁好了，而他的名字却叫荷马。

荷马带我走进世界文学史的殿堂！

荷马史诗的读后感篇四

从古希腊到古罗马，从古中国到古埃及，从古印度到古巴比伦都有他们各自的文学经典：《希腊神话》《荷马史诗》《莎士比亚戏剧》《红楼梦》《安徒生童话》……我最喜欢的是《荷马史诗》，在这个寒假中，我把它读完了。

英雄史诗用神奇的笔调描述英雄的形象、突出英雄在历史发展过程中的主导地位，其目的并不是贬低大众，而恰恰是为了抬高作为那些英雄的子孙们的希腊人，是为了抬高那些创作和传播英雄业绩的人们本身。因为一个有着英雄祖先的民族是值得自豪的。英雄史诗之所以能够长期而广泛地流传，并不仅仅在于它能娱人耳目，更重要的是它能启发人们的心智、鼓舞人们的斗志、引导人们缅怀祖先的英雄业绩、继承和发扬祖先的荣光、象英雄的祖先那样去进行生存斗争。正是由于这个缘故，当时希腊的各个城邦都竞相把《荷马史诗》中的英雄人物尊为自我的祖先，甚至连荷马本人也成了各城邦争夺和崇拜的对象。

《荷马史诗》分为两部分：伊利亚特和奥德赛。其中我印象最深的是“奥德赛”。

这一部分讲的是奥德修斯和他的士兵们因为风暴，所以和大部队分开了。而在路上，他的士兵因为惹怒了太阳神阿波罗而被卷进风暴失踪了。而奥德修斯因为刚开始得罪了海神波塞冬，所以回家的路十分艰辛。

终于，他历尽艰辛回到家乡，将那些背叛自己的人杀了，和自己的妻子佩涅和儿子特勒团聚了。

《荷马史诗》中的“奥德赛”让我们领悟到“不经历风雨，怎能见彩虹”的道理。

正所谓“十年寒窗中状元”。咱中国有许许多多的状元，可他们那一个不是苦读出来的？他们经历了十年的艰苦奋斗，只为了科举的那一天中状元。是啊，一分耕耘，一分收获，只要你努力了，就可以得到回报。

通过读《荷马史诗》，我明白了这个道理：只有通过自己汗水浇灌过的果实，才是真正的丰收，才是真正的喜悦！

荷马史诗的读后感篇五

《荷马史诗》（之《伊利亚特》）讲的是希腊和特洛伊打了十年的仗，最后希腊的奥德修斯想出了木马计，终于把伊利昂（特洛伊）攻下了。那为啥希腊和特洛伊要打十年的仗呢，因为特洛伊的小王子帕里斯把希腊的王后海伦抢走了。特洛伊战争是人跟人打，人跟神打，神跟神打，真热闹啊！

我喜欢奥德修斯，因为他聪明机智，英俊潇洒，特别英勇，而且他射箭技术特别高，一支箭能射穿十二把斧头。

下面我再讲讲阿克琉斯，他的盾牌特别坚固，打起仗来特别厉害，最后阿克琉斯被帕里斯的箭射中了脚踝，然后就一命呜呼了。阿克琉斯的妈妈是河神，阿克琉斯刚一出生，她就抓住他的脚踝，放在神水里浸泡，这样身体就刀枪不入，但是，脚踝这个地方，河神忘了在河水里浸泡，结果就成了他的弱点。

下面我再说说赫克托耳，我最喜欢他了。他英勇无比，但是，他把阿克琉斯的朋友杀死了，还抢下了他的盔甲。阿克琉斯非常恼恨，发誓要报仇。盔甲有一道裂缝，其他人都不知道，只有阿克琉斯一个人知道，他就拔出利剑，“唰”的一声刺中了赫克托耳盔甲的裂缝，结果，鲜红的血流了出来，就这样，阿克琉斯把赫克托耳杀害了。但是，我还是佩服赫克托耳，因为他是特洛伊的第一勇士。

《荷马史诗》分为两个部分《伊里亚特》和《奥德赛》，考虑到叙事的繁杂，没有引导他从宏观叙事开始，而是选择了他喜欢的几个人物入手，描述一二。

其实，《荷马史诗》也是我小时候特别喜欢的一本书，现在再阅，算是我们母子共乐了吧，喜欢的朋友不妨一读。

范文认真读完一本名著后，你心中有什么感想呢？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你想好怎么写读后感了吗？以下是小编精心整理的《荷马史诗奥德赛》读后.....

荷马史诗的读后感篇六

它正式成书于公元前6世纪。包括两部史诗，一部为《伊里亚特》（又译《伊利昂纪》），另一部是《奥德修纪》（又译《奥德赛》）。

史诗的内容来源于公元前12世纪末希腊岛南部地区的阿开亚人和小亚西亚北部的特洛伊人之间发生的一场20--年的战争。

战争结束后，民间便有了许多传说，传说以短歌的形式歌颂战争中涌现出来的英雄事迹，并与古希腊神话交织在一起，由民间歌人口头传诵，代代相传，每逢盛宴或节日，就在氏族官邸中咏唱。大约在公元前9世纪至8世纪，盲诗人荷马（约前9—8世纪）以短歌为基础，将之加工成演唱本，于公元前6世纪正式形成文字。

公元前3世纪至2世纪，亚历山大城的学者对它进行完整的编辑和审定，这便是我们今天看到的《荷马史诗》。《荷马史诗》是欧洲文学最早的和最重要的作品，它为后世人提供了丰富的素材和灵感，促成了无数巨著的诞生。

恩格斯说：“荷马的史诗以及全部神话——这就是希腊人由野蛮时代进入文明时代的主要遗产。”因此，《荷马史诗》这一部过渡时期的作品，包含的野蛮的东西如杀戮、残暴、无休止的战争、视女人为私有财产等都要从特殊的历史时代背景去认识，否则就会感到不可理解。

整篇刻画英雄人物的果断、勇敢、坚强，展现英雄人物的智慧是《荷马史诗》的主旨。《伊利亚特》一开篇诗人就说出“阿呵琉斯的愤怒是我的主题”，史诗以此为主线组织安排材料，着重歌颂了氏族英雄的高贵品质。全诗三分之二以上的篇幅是描写阿可琉斯拒绝参战的情形，这样就为表现其他英雄的形象留传了足够的空间。无论是希腊军中的狄俄墨得斯、埃涅阿斯，还是特洛伊军中的赫克托耳，他们的英勇善战都是在这一部分得以表现的，这种写法也为最后突出阿可琉斯的无比威力奠定了基础。一旦阿可琉斯参战，战局立即扭转，杀死赫克托耳，那他就很自然的表现出最高的英勇。

《奥得修斯》突出了希腊印象奥得修斯的智慧，并通过他讲述的惊心动魄的漂流经历，展现了古希腊人同自然的斗争，其中包含了许多远古时候的神话。《奥的修斯》前半部分写海上遭遇，富有浪漫色彩；后半部分写家庭生活，富有现实色彩。如误入巨人岛，用智慧杀死独眼巨人——海神波塞冬

的儿子，将他的大勇大智表现得淋漓尽致。而当他回宫后并不是毫无防备的扑入妻儿的怀抱，而是仔细拟订了向求婚的贵族子弟们复仇的计划。

史诗展现的是一个英雄的时代，是一个让我们感到既陌生又羡慕的时代。对英雄的重视在这个时代达到了顶峰。英雄的交锋包含着最独到的理解、最大的温柔和最极端的残酷。如得胜的阿可琉斯将赫克托耳的尸体拖在车后，绕城示威。但在9天后特洛伊的老王前来哀求归还尸体时，他被这位老人的哀伤打动了，将他儿子的尸体还给了他。特洛伊人悲痛而隆重的埋葬了自己的英雄。同时这个时代也让现代人困惑不解：人像牲口一样被屠杀和买卖，女人被当作财产一样转让，神与神之间彼此猜忌和互相斗争。

史诗的结构异常精美。两部史诗的时间跨度都长达20—30年，但前者只描写了4天的战斗、21天的埋葬仪式和26天的空闲时间共计51天；后者也只集中描写了41天的活动。与主题有关的事件构成核心故事，其它的社会活动、贸易往来、宗教活动和生产作为穿插。

史诗以自然的质朴的口语写成，运用了大量“荷马式的比喻”，这些比喻新鲜、奇特，极富表现力。